

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 108年8月份 處務會議紀錄

時間：108年8月27日星期二 10時整

地點：市政大樓4樓南區新工處開標室

主席：黃處長立遠

記錄：高國展

出席：李惠裕	王健忠 休假	劉家銘	周國平	陳宏銘
陳炳麟	吳再欽 公假	林慧忠	張泰昌 (郭文仁代)	郭玉仙
王志良	洪維聰	簡慶祥	歐文淵	黃繼模 (周立人代)
曹美惠	林丁達	郭俊昇 (王文生代)	蔡明美	陳美璇 (郭姿吟代)
蔡瑩樺	李雅娟	洪惠敏	許文娟	陳大分
列席：陳鏗元	胡宗維	陳以霖	羅欣宜	顏俊銘
李英偉				會議代碼:108247496

壹、獻獎、表揚：

一、獻獎：

「臺北市立大學圖書館改建工程」及「北部流行音樂中心計畫(北基地)」，榮獲「108年度臺北市政府公共工程卓越獎」，呈獻獎座。

主席致詞：

請工務科改於九月份處務會議獻獎。

二、表揚：

本處108年7月份「服務優良人員」職員由工務科蕭正工程司志龍獲選；職工由秘書室游鈞准先生獲選。

主席致詞：

恭喜獲選7月份「服務優良人員」。

貳、報告事項：

一、總工程司室報告：

提報本處108年7月份處務會議指、裁示事項執行情形，提請備查。

裁示：洽悉備查。

二、養護隊報告：

提報「道路違規改善傳真通知函(B單、A單)」開立情形統計，報請公鑒。

劉總工程司補充：

考量道路巡查廠商錄案回報道路缺失至實際派工完成路面改善期間，存有時間差之

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 108年8月份 處務會議紀錄

空窗情形，如在空窗期中發生國賠案件有責任不清情形，提請核裁。

裁示：

(一)洽悉備查。

(二)請養護隊依劉總工程司補充，研訂道路缺失派工改善 SOP 機制，以明確國賠責任。(1080930，養護隊)

(三)請養護隊訂定開立道路施工違規改善(B、A)單之 SOP 複查機制。(1080930，養護隊)

(四)本府單一陳情系統反映道路缺失案件，請養護隊統計分析屬於管線機關(構)申挖道路復舊不平整案件之比例。

(五)請挖管科儘快介接道管系統之市區道路鋪面資訊，並訂定市區道路申挖永久復原品質之 SOP 查核機制，以利各養護分隊依標準程序協助實地複查管線機關(構)是否依路證約定之申挖品質施工復舊，並統計不合規定案件，上網公告。(1080930，挖管科)

三、挖管科報告：

提報道管中心108年7月份道路違規裁罰統計情形，提請討論。

裁示：

(一)洽悉備查。

(二)寬度八公尺以上及寬度八公尺以下道路，逾時施工之查處方式，請挖管科研定 SOP 稽核機制。(1080930，挖管科)

(三)為加速道路挖掘違規裁罰行政流程，請挖管科評估處份書裁罰金額較少者，授權道管中心副主任核決。

四、工務科報告：

(一)提報在建工程及委託監造契約108年5月份扣罰統計，提請公鑒。

裁示：洽悉備查。

(二)提報本府公共工程督導會報第127次與本處有關事項，提請公鑒。

裁示：洽悉備查。

五、品安科報告：

提報本處108年7月份在建工程品管、職安督導情形，提請公鑒。

裁示：

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 108年8月份 處務會議紀錄

(一)洽悉備查。

(二)本處工程督導小組查獲在建工程施工品質及職安等相關缺失，可否檢討監造單位未落實履約責任？相對應之罰處標準請品安科會同工務科檢討、簽核。

六、會計室報告：

(一)提報本處108年7月份統計報表，提請公鑒。

裁示：

1、洽悉備查。

2、有關「人手孔增(減)數量(處)」、「管線挖掘申請案件數量(件)」等2項統計指標，請挖管科依總量管制研究訂定年度目標值。

(二)提報本處108年度截至7月底止之單位預算歲入、歲出預算執行概況、動支第二預備金、代辦工程及附屬單位預算財務收支執行情形，提請討論。

裁示：

1、洽悉備查。

2、針對在建工程估驗計價落後及技術會報討論次數頻繁案件，請工務科科本部研究建立協處機制。

七、資訊室報告：

(一)提報本處處網瀏覽及電腦軟硬體維修件數情形，報請公鑒。

裁示：

1、洽悉備查。

2、為宣導容積代金辦理第2次私有公共設施保留地標購作業，請配合科洽本府公管中心等可協助宣導管道輪播，提高民眾對標購案之能見度。

(二)提報道路查報案件分布圖及重大工程分布圖雛型報告，報請公鑒。

裁示：本案請資訊室延至9月份處務會議說明。

八、秘書室報告：

(一)提報本處108年7月份公文辦理情形，提請公鑒。

秘書室補充：

配合本府落實電子化政府，透過導入電子發票進行包括請購、核銷、會計、支付等流程實施電子化一貫作業，達到與企業電子商務接軌、節能減碳及行政e化等多重目標。故建請各單位辦理請購及核銷系統上線前，應預為尋覓開立電

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 108年8月份 處務會議紀錄

子發票商家，另就已得標廠商積極鼓勵開立電子發票，並於科室(隊)務會議或宣達儘量向開立電子發票商家採購。

裁示：

- 1、洽悉備查。
- 2、秘書室補充，請各單位轉達所屬同仁知照。
- 3、公文量高於平均收文及發文數之單位，請權責主管檢討精減冗事、業務整併或業務移撥之可能性。請秘書室逐季在處 line 群組，公布各單位公文處理平均收文量及發文量資訊。

(二)提報108年府級及局級策略地圖7月份本處權管項目 KPI 進度，報請公鑒。

裁示：洽悉備查。

九、法制秘書報告：

提報本處訴訟案件執行情形，報請公鑒。

裁示：

- (一)洽悉備查。
- (二)有關「信義計劃一號廣場地下停車場及基隆路車行地下道等5項工程」因與廠商終止契約，廠商對本處提起損害賠償民事訴訟一案，請工務科依彭副市長主持之會議結論加速趕辦。

十、人事室報告：

(一)提報本處108年7月加班時數超過45小時、連續數月加班者，提請討論。

裁示：

- 1、洽悉備查。
- 2、請各單位主管檢視所屬同仁超時加班是否為業務勞逸不均情形，盡可能平均同仁工作量，依業務週期提前規劃作業時間，避免同仁過勞。
- 3、人事系統查詢同仁差勤之操作步驟，請人事室協助提供各單位主管瞭解；請各單位主管確實掌握所屬同仁上下班差勤及業務加班情形，俾憑檢討同仁業務分工之合理性及必要性。

(二)提報本處現有人數、缺額及本處108年7月組織架構及業務職掌公告上網更新作業情形，報請公鑒。

裁示：

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 108年8月份 處務會議紀錄

1、洽悉備查。

2、水利處為辦理寬度八公尺以下道路側溝工程，向本府請增人力，現由本局函請本處檢討代辦工程機動人力需求一案，請主任秘書協助、人事室檢討各單位人力運用情形，俾憑函覆本局本處人力運用檢討結果。

十一、新聞聯絡人報告：

提報本處108年7月份新聞見報情形統計，提請公鑒。

裁示：洽悉備查。

參、臨時動議暨口頭報告：

劉總工程司報告：

議會市民服務中心反映本處處理萬華區東園街14巷及寶興行65巷等2項電力設施申挖改善案，對不同議員處理方式有不一致情形，提請討論。

裁示：

(一)有關萬華區東園街14巷及寶興行65巷等2項電力設施改善案，請挖管科協調臺電公司儘快申辦路證進場施工。

(二)對不同議員有處理方式不一致情形，請撰寫檢討報告。(1080930，挖管科)

肆、主席指示：

考量莊敬路325巷道路拓寬工程108年度可支用預算約254萬餘元，為利預算執行，請規設科依程序辦理招標作業。請配合科加速趕辦用地於9月順利取得，俾於工程決標，督促得標廠商依約定辦理開工事宜。

伍、散會（是日13時00分）